



管理代理設定

StorageGRID software

NetApp
May 29, 2026

目錄

管理代理設定	1
配置儲存代理	1
配置管理代理設定	1

管理代理設定

配置儲存代理

如果您正在使用平台服務或雲端儲存池，則可以在儲存節點和外部 S3 端點之間設定非透明代理。例如，您可能需要一個非透明代理來允許將平台服務訊息傳送到外部端點，例如網路上的端點。



配置的儲存代理設定不適用於 Kafka 平台服務端點。

開始之前

- 你有"[特定存取權限](#)"。
- 您已使用"[支援的網頁瀏覽器](#)"。

關於此任務

您可以配置單一儲存代理程式的設定。

步驟

1. 選擇*配置* > 安全 > 代理設定。
2. 在「儲存」標籤上，選取「啟用儲存代理程式」複選框。
3. 選擇儲存代理的協定。
4. 輸入代理伺服器的主機名稱或 IP 位址。
5. 或者，輸入用於連接代理伺服器的連接埠。

將此欄位留空以使用協定的預設連接埠：HTTP 為 80，SOCKS5 為 1080。

6. 選擇*儲存*。

儲存儲存代理程式後，可以設定和測試平台服務或雲端儲存池的新端點。



代理更改最多可能需要 10 分鐘才能生效。

7. 檢查代理伺服器的設置，以確保來自StorageGRID 的平台服務相關訊息不會被封鎖。
8. 如果您需要停用儲存代理，請清除複選框，然後選擇*儲存*。

配置管理代理設定

如果您使用 HTTP 或 HTTPS 傳送AutoSupport套件，則可以在管理節點和技術支援 (AutoSupport) 之間設定非透明代理伺服器。

有關AutoSupport的更多信息，請參閱"[配置AutoSupport](#)"。

開始之前

- 你有"特定存取權限"。
- 您已使用"支援的網頁瀏覽器"。

關於此任務

您可以配置單一管理代理程式的設定。

步驟

1. 選擇*配置* > 安全 > 代理設定。

出現“代理設定”頁面。預設情況下，在選項卡選單中選擇“儲存”。

2. 選擇“管理”標籤。
3. 選取“啟用管理代理”複選框。
4. 輸入代理伺服器的主機名稱或 IP 位址。
5. 輸入用於連接代理伺服器的連接埠。
6. (可選) 輸入代理伺服器的使用者名稱和密碼。

如果您的代理伺服器不需要使用者名稱或密碼，請將這些欄位留空。

7. 選擇下列選項之一：

- 如果您想確保與管理代理程式的連線安全，請選擇*驗證代理證書*。上傳 CA 套件以驗證管理代理伺服器提供的 SSL 憑證的真實性。



如果驗證了代理證書，則按需AutoSupport、透過StorageGRID 的E 系列AutoSupport以及StorageGRID升級頁面上的更新路徑確定將無法運作。

上傳 CA 包後，其元資料就會出現。

- 如果您不想在與管理代理伺服器通訊時驗證證書，請選擇*不驗證代理證書*。

8. 選擇*儲存*。

儲存管理代理程式後，管理節點和技術支援之間的代理伺服器就配置好了。



代理更改最多可能需要 10 分鐘才能生效。

9. 如果您需要停用管理代理，請清除*啟用管理代理*複選框，然後選擇*儲存*。

版權資訊

Copyright © 2026 NetApp, Inc. 版權所有。台灣印製。非經版權所有人事先書面同意，不得將本受版權保護文件的任何部分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方法（圖形、電子或機械）重製，包括影印、錄影、錄音或儲存至電子檢索系統中。

由 NetApp 版權資料衍伸之軟體必須遵守下列授權和免責聲明：

此軟體以 NETAPP「原樣」提供，不含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擔保，包括但不限於有關適售性或特定目的適用性之擔保，特此聲明。於任何情況下，就任何已造成或基於任何理論上責任之直接性、間接性、附隨性、特殊性、懲罰性或衍生性損害（包括但不限於替代商品或服務之採購；使用、資料或利潤上的損失；或企業營運中斷），無論是在使用此軟體時以任何方式所產生的契約、嚴格責任或侵權行為（包括疏忽或其他）等方面，NetApp 概不負責，即使已被告知有前述損害存在之可能性亦然。

NetApp 保留隨時變更本文所述之任何產品的權利，恕不另行通知。NetApp 不承擔因使用本文所述之產品而產生的責任或義務，除非明確經過 NetApp 書面同意。使用或購買此產品並不會在依據任何專利權、商標權或任何其他 NetApp 智慧財產權的情況下轉讓授權。

本手冊所述之產品受到一項（含）以上的美國專利、國外專利或申請中專利所保障。

有限權利說明：政府機關的使用、複製或公開揭露須受 DFARS 252.227-7013（2014 年 2 月）和 FAR 52.227-19（2007 年 12 月）中的「技術資料權利 - 非商業項目」條款 (b)(3) 小段所述之限制。

此處所含屬於商業產品和 / 或商業服務（如 FAR 2.101 所定義）的資料均為 NetApp, Inc. 所有。根據本協議提供的所有 NetApp 技術資料和電腦軟體皆屬於商業性質，並且完全由私人出資開發。美國政府對於該資料具有非專屬、非轉讓、非轉授權、全球性、有限且不可撤銷的使用權限，僅限於美國政府為傳輸此資料所訂合約所允許之範圍，並基於履行該合約之目的方可使用。除非本文另有規定，否則未經 NetApp Inc. 事前書面許可，不得逕行使用、揭露、重製、修改、履行或展示該資料。美國政府授予國防部之許可權利，僅適用於 DFARS 條款 252.227-7015(b)（2014 年 2 月）所述權利。

商標資訊

NETAPP、NETAPP 標誌及 <http://www.netapp.com/TM> 所列之標章均為 NetApp, Inc. 的商標。文中所涉及的所有其他公司或產品名稱，均為其各自所有者的商標，不得侵犯。